

肿瘤晚期是啥概念？咋治？

复旦大学肿瘤医院综合治疗科 成文武

临床上罹患肿瘤的患者经常会问这样的问题：医生，我得的肿瘤毛病是不是晚期，还有救吗？

要回答这个问题还真是一件专业的事情，不能简单一概而论，要根据每个患者的具体情况而言。有时候患者看上去精气神不错，也会被定为晚期，让人百思不得其解。首先无论是医生还是病患要搞清楚晚期定义的标准是什么，没有标准就无法分清晚期的概念。一般，我们要从以下几个角度去分析。

一、病期上的晚期

这是大多数人都能接受的概念，就是患者除了发现或未发现原发病灶外，远处的其他脏器已经有了转移灶，比如肺癌、乳腺癌的骨转移，或脑转移，或肝转移，抑或锁骨上淋巴结转移等。有一个或者多个出现，全部属于IV期。

这些情况在理论上来说，手术或者完全根治的可能性要比早中期低很多，五年的生存率也会大打折扣，但并不意味不能治疗。随着现代医学技术的进步、药物使用的进展，加上

肿瘤姑息性治疗，能阶段性地控制肿瘤发展，或者带瘤延长患者的生存不在少数。

二、病理上的晚期

这种晚期表现往往会让许多人忽视，同时也包括那些非肿瘤专业的医生。因为有些患者在手术后恢复得不错，而且肿瘤也看似基本摘除干净，有时表面上根本看不出是肿瘤患者。如果这种情况你说是晚期，恐怕绝大多数人不愿接受。

实际上当肿瘤病理提示肿瘤已经有一定大小，是否已经侵犯穿透浆膜层达到周围组织，脉管里有癌栓（+），神经有累及（+），以及一定数量的淋巴结转移（+），甚至切缘（+）。像这样的情形预示着患者今后复发转移的可能性很高，需要进一步治疗，而不是听之任之，以为手术切除很成功就不用管了。这类患者需要一整套序贯治疗跟进来达到肿瘤治愈的可能性，这才是防止今后复发转移的最好方法。

顺便加一句，与分子免疫病理不同，有的乳腺癌患者看到自己是三阴性乳腺癌就认为是晚期，这也是一种误解。

三、症状上的晚期

肿瘤巨大、远处转移的晚期大家不难理解，但有时候肿瘤不大、远处转移不明显，症状却很严重甚至影响到生命和基本生活，比如卵巢癌、胃肠道癌引起的肠梗阻，或者有的患者大量胸腔积液、腹腔积液，无法躺平呼吸，有的消化道出血、穿孔等。

这些危及生命的症状肯定属于晚期范畴，这个时候就不是以治疗肿瘤为主要目标，而是以解决这些症状为首要目的。待症状得到控制缓解，有条件的再处置肿瘤。

还要提醒一句，不是出现疼痛就一定是肿瘤晚期，只是晚期肿瘤出现疼痛的概率高一些。

四、合并症的晚期

这一种晚期现象有点类似于上面第三种所述的情况，但不完全相同。有的患者如胰腺癌、

胃癌一经发现肿瘤就合并有严重的贫血、或低蛋白血症、或严重的糖尿病，同样无法马上接受抗肿瘤治疗，因为自身状况根本不允许，要改善这些并发症后才能做进一步方案的打算。

还有一些患者尤其是老年体弱患者，本身有严重的心肺疾病、脑梗塞瘫痪、抑或严重的肝肾功能不全乃至衰竭、严重免疫性疾病和传染病，或者严重老年痴呆无法配合治疗，以及其他器质性疾病不能耐受任何抗肿瘤治疗，这些情况实际是不适合抗肿瘤治疗，都是晚期的范畴。对于这类患者，仍然要施行以保护他们脏器的生理功能、提高生活质量为主的治疗。

晚期肿瘤不是不可治疗的问题，而是如何治疗的问题。不要因为看见“晚期”两个字就放弃，也不要盲目求医而乱治。综合科学地治疗，量身定制每一位患者的方案是晚期肿瘤最基本的治疗原则。